

主编 谭华霖
副主编 陈巍 贾明顺

科技创新中心建设： 法律与政策研究 2017

THE CONSTRUCTION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NOVATION CENTER

A RESEARCH ON LAW AND POLICY 2017

中大學生會
社會政策研究組

中大學生會 社會政策研究組 法律政策研究 2017

中大學生會社會政策研究組，於2017年1月，就《中大學生會社會政策研究組法律政策研究》進行諮詢。諮詢期為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月31日止。

諮詢內容包括：（一）諮詢問題；（二）諮詢意見；（三）諮詢建議；（四）諮詢總結。

諮詢問題、諮詢意見、諮詢建議及諮詢總結，將在諮詢期結束後，由諮詢委員會評估，並提出諮詢報告。

諮詢報告將在諮詢期結束後，由諮詢委員會評估，並提出諮詢報告。

諮詢報告將在諮詢期結束後，由諮詢委員會評估，並提出諮詢報告。

科技创新中心建设： 法律与政策研究 2017

THE CONSTRUCTION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NOVATION CENTER

A RESEARCH ON LAW AND POLICY 2017

主 编 谭华霖

副主编 陈 巍 贾明顺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法律与政策研究. 2017 / 谭华霖主编. --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7. 12

ISBN 978 - 7 - 5201 - 1962 - 7

I . ①科… II . ①谭… III. ①科技中心 - 建设 - 研究报告 - 北京 - 2017 IV. ①G322.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314549 号

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法律与政策研究 2017

主 编 / 谭华霖

副 主 编 / 陈 巍 贾明顺

出 版 人 / 谢寿光

项目统筹 / 刘晓军

责任编辑 / 姚 敏 关晶焱

出 版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址：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100029

网址：www.ssap.com.cn

发 行 / 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18

印 装 /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 开 本：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24 字 数：374 千字

版 次 / 2017 年 12 月第 1 版 201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201 - 1962 - 7

定 价 / 98.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读者服务中心 (010 - 59367028) 联系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资助出版

编 委 会

顾 问 龙卫球

主 编 谭华霖

副主编 陈 巍 贾明顺

编 委 周学峰 张凌寒 徐 实

赵精武 何 情

主 办 方

北京科技创新中心研究基地

序

党的十九大指出，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是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战略支撑。近年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科技创新，把科技创新摆在国家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最根本的是要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最紧迫的是要破除体制机制障碍。建立适应创新驱动发展要求的制度环境和政策法律体系，对于我国顺利进入创新型国家行列无疑具有重要意义。2014年2月，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北京工作时强调，要坚持和强化首都全国政治中心、文化中心、国际交往中心、科技创新中心的“四个中心”核心战略功能。北京市拥有全国最丰富的智力资源和最集中的科技力量，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是中央赋予北京的新定位，也是首都自身发展的内在要求。面向国家战略和首都定位，在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和北京市教育委员会的大力支持下，“北京科技创新中心研究基地”应运而生。

基地依托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紧密围绕国家战略和首都发展需要，聚焦制约北京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若干问题，重点面向科技创新政策制定、机制设计、人才保障等关键领域，深入开展对策性研究和基础学理性研究，为首都发展提供理论支持、智力支撑和决策参考。以服务北京这一决策为主线，力争建设成为该领域决策服务、科学研究、人才培养、学术交流、资料信息建设等五大中心。

基地整合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精品文科资源，联合优势工科，建立多学科交叉互动机制，具有雄厚的科研实力。基地依托单位已获批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首批重点实验室——“工业和信息化法治战略与管理重点实验室”。基地研究团队长期关注高新科技与相关法律、政策的互动问题，承担过大量国家级、省部级研究课题，拥有雄厚的科研基础和丰富的公共政策服务经验。中国工程院院士张军教授担任基地首席专家，法学院院长、教

育部“长江学者”龙卫球教授担任基地负责人。

获批建设一年多以来，基地坚持需求导向，立足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法律与政策研究，组织举办了第三方科技评价法制体系建设、互联网法治论坛等多场学术交流活动，积极承担北京市教委“高精尖中心”建设评估、工业和信息化部知识产权推进计划和制造业法律政策研究等重点任务，广泛引导在校硕士、博士研究生、博士后在站人员以及青年教师面向与北京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有关的法律与政策问题开展选题研究。在信息与互联网法治研究、制造业重点产业政策与新业态立法研究、技术合同立法研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研究、第三方科技评价研究、域外科技创新法治研究以及与知识产权有关的立法与司法研究等方面，开展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丰硕的研究成果。

《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法律与政策研究 2017》是对基地建设一年多来该领域研究成果的初步汇编介绍，内容涉及科技创新与法律的互动关系、前沿科技领域法律与政策研究、科技创新给传统法学理论带来的冲击以及科技创新立法与司法实践等。在结尾附上了研究基地一年来的大事记及承担的主要研究项目等，以对外展示基地风采。本书在编写过程中，一如既往地得到了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和基地各相关学科、院系、科研机构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本书中可能存在的不足之处，还望广大读者多多批评指正。

北京科技创新中心研究基地

2017 年 11 月

夯实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法治保障

(代前言)

谭华霖*

党的十九大为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指明了方向，开启了建设世界科技强国新时代。近年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科技创新，把科技创新摆在国家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提出了一系列新思想、新战略、新举措。2014年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视察工作时，明确指出要坚持和强化首都全国政治中心、文化中心、国际交往中心、科技创新中心的“四个中心”核心战略功能，赋予了北京建设全国科技创新中心的战略新定位。同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上海考察时提出，上海要努力在推进科技创新、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方面走在全国前头、走在世界前列，加快向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进军。支持北京、上海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是中央着力打造区域创新高地，不断优化发展布局，加快创新国家建设的重大战略举措，更是北京、上海城市自身发展的内在要求。2016年4月和9月，国务院分别印发《上海系统推进全面创新改革试验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方案》《北京加强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总体方案》，为上海和北京全面加快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指明了方向路径。

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离不开法治保障。综观历史，全球科技创新中心的形成与发展历程，本质上与科技革命、制度创新、经济波动等因素密切相关，但法律制度的保障与激励作用在科技创新中心的形成过程中也发挥着

* 谭华霖，法学博士，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法学院教授（院聘），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党委宣传部部长、新闻中心主任，北京科技创新中心研究基地常务副主任。

重要作用，如英国伦敦、法国巴黎、德国柏林和美国波士顿及硅谷地区等，这些科技领先区域无一不是较早地形成了保障和激励创新的法治环境。科技创新中心建设过程是一个科技与法律密切关联、频繁互动的过程，一方面，科技创新所带来的“未知领域”和“模糊地带”需要法律不断去界定和澄清，各类创新主体的权益也离不开法律的保护，创新资源的配置主要依靠市场，而市场经济即是法治经济；另一方面，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是一个长期演进和不断转型升级的过程，只有通过法律手段将科技创新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为其创造一个可靠、安全、稳定、持续的外部环境才能确保其最终建设成功。

科技创新中心建设需要不断完善立法。立法在某种程度上是利益的选择与平衡。当前，世界范围内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正磅礴兴起，科学技术发展变革的速度超出想象。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无人驾驶、无人机等新兴业态不断涌现，其对法律制度的配套供给提出迫切需求，致使不断出现新的立法空白。科技与法律的交叉融合愈加密切，科技创新对立法工作的热切呼唤可谓前所未有。科技创新的前瞻性、难以预测性使得人们很难精确地量身制定法律，但滞后的法律往往成为创新的束缚和羁绊，科技创新的发展迫切需要法律及时跟进以填补规则漏洞，这往往对立法形成倒逼之势，要求立法机构能够快速稳妥地完成利益衡量和凝聚共识并对其做出正确及时的响应。当前，推进我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一要着力克服重政策、轻法律的制度设计路径，为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提供更具稳定性和权威性的法律支撑；二要加强统筹协调和综合配套，纵向处理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等立法的协调性，横向处理好科技、财政、投资、税收、人才、产业、金融等领域立法工作的配套性，系统构筑好保障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法律体系；三要注重通过立法规制政府行为，进一步激活市场在配置创新资源方面的作用，使政府在法律框架下通过政策调整和公共服务等手段，引导创新资源的优化配置。

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也要持续改进司法。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离不开公正、便民的司法的保驾护航。近年来，我国司法机构及时回应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对司法工作的新期待，不断强化司法对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导向作用，并开展了系列探索。2014年

以来，北京、上海积极适应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对司法体制保障方面的需求，已先后设立知识产权法院，并建立了技术调查官等制度。2015年以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上海市人民检察院先后专门出台《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服务保障上海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科技创新中心的意见》和《上海检察机关服务保障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意见》，为上海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提供优质的司法服务和保障。当前，推进我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一要严格知识产权保护，强化“三审合一”审判机制，统一司法标准，提高司法效率，加大侵权损害赔偿额度，并提升对技术秘密、技术标准、商业模式等创新成果的保护力度，切实保护好科技创新主体的积极性、创造性；二要加强对金融、商事、劳动、行政等各类涉及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案件的审理与执行，大力推动科技领域多元纠纷解决机制建设，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三要努力建设一支既懂法律又懂科技的专家型、复合型、国际化司法队伍，为司法保障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

目 录

一 政策研究

我国智能制造的法律挑战与基本对策	龙卫球 林洹民 / 003
大数据与智能制造产业知识产权问题研究	谭华霖 等 / 029
高新技术专利许可 FRAND 原则研究	贾明顺 / 060
《一般数据保护条例》对我国相关产业的影响	徐 实 / 091
美国科技创新的法律保障机制	周学峰 / 108

二 学术观点

数据新型财产权构建及其体系	龙卫球 / 137
论代码的可规制性：计算法律学基础与新发展	赵精武 丁海俊 / 173
互联网背景下深层链接著作权侵权判定问题研究	施小雪 赵 浩 / 192
新媒体时代下被遗忘权之本土化初探	王美慧 / 204
发明创造的个人主义到集体主义	石必胜 高 雪 / 221

三 法治实践

民法典中《合同法》关于技术合同

立法建议稿	谭华霖 石必胜 张景南 / 229
-------------	-------------------

民法典中《合同法》关于出版合同立法建议稿	徐春成 / 251
完善我国知识产权侵权诉讼域外管辖权的若干思考	刘义军 / 269
论不可分割合作作品 ——以《北京爱情故事》著作权纠纷为例	李伟民 / 287
商标标志装潢性使用的法律后果	周 波 / 304
侵害他人技术成果的技术合同效力研究	缪奇川 / 313

四 附录

研究基地大事记	/ 353
2016~2017 年研究基地承担主要科研项目一览表	/ 371

一 政策研究

我国智能制造的法律挑战与 基本对策^{*}

龙卫球 林洹民^{**}

摘要：智能制造将成为我国实现“大国崛起”的关键一环。为了实现这一蓝图，我国现阶段应当主要通过政策而非法律的方式推动其发展。具体而言，我国应当发挥政府的引导和支持作用，公私协力打造研发平台；应当积极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应当扩宽融资渠道，着重促进中小企业和落后地区的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同时，法学界也应当积极面对新的挑战，研究智能制造可能带来的法律问题：企业和个人数据保护问题、法律责任分担问题、网络安全问题、规范平台以防止数据垄断问题、《标准化法》修改问题、劳动法改革问题以及调整既有民法制度等问题。格外需要强调的是，对新问题要勇于“跨界”研究。法学家应当通过与其他领域专家的互动和交流，明确法律手段的适用领域和疆界，以此为《中国制造 2025》保驾护航。

关键词：智能制造 法律和科技 政府政策 法律挑战

Abstract: 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 will be one of the most important keys to China's development. At present, Policy, instead of laws, would be the proper way to make it reality. Specifically speaking, the government of China should take three steps to support it. Firstly, the government should play a guiding role in it,

* 本文原载《法学评论》2016年第6期。

** 龙卫球，法学博士，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法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科技创新中心研究基地主任；林洹民，法兰克福大学博士生。

meanwhile with the help of private companies to create the platform of 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 secondly, the government should actively promote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achievements to be applied in practice as soon as possible; last but not the least, the government should open up new financing channels for 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 especially for middle companies in poor areas of China. At the same time, the law scholarships should positively face new challenges, researching legal issues brought by 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 the protection of corporate and personal, the legal liability of 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 cyber security, the standardization and anti-monopoly of platform, the modification of *China's Standardization Law*, the reform of labor law and the adjustment of existing law and so on. To overcome such difficulties, the way of research, cooperating with experts in other areas, should be most emphasized in 21st century. Jurists and other experts should regularly interact and communicate with each other, in order to make a clear boundary of law in the background of “Made in China 2025” .

Key words: 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 Law and Technology; Government Policy; Legal Challenges

2015 年 5 月 19 日国务院发布《中国制造 2025》行动纲领，公布了九大任务、十大重点领域和五项重点工程，以此掀开了我国从“制造大国”向“制造强国”转变的序幕。在九大任务当中，纲领着重指出“智能制造”是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的主攻方向，因此要研究制定智能制造发展战略，加快发展智能制造装备和产品。一定意义上说，国家下发文件要求发展“智能制造”是回应金融危机以后世界制造业发展转型的产物。^① 在 2011 年，德国提出了“工业 4.0”发展计划。从那一刻起，“工业 4.0”几乎成了德国的另一代名词。^② “工业 4.0”是德国为了回应第四次工业革命而提出的高科技计划，其核心是通过智能集成感控系统（Cyber-Physical System；

^① 参见《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制造 2025〉的通知》（国发〔2015〕28号）。

^② Henning Kagermann/Wolf-Dieter Lukas, *Industrie 4.0: Mit dem Internet der Dinge auf dem Weg zur 4. industriellen Revolution*, <http://www.vdi-nachrichten.com/Technik-Gesellschaft/Industrie-40-Mit-Internet-Dinge-Weg-4-industriellen-Revolution>, 最后访问时间：2016 年 6 月 27 日。